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oxia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5)

自願公告

訂立框架合作協議

本公告由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底，本公司與Rocmore Energy AB(「Rocmore」)訂立一項戰略合作協議(「框架合作協議」)，據此，框架合作協議各訂約方(各自為「訂約方」，合稱「訂約雙方」)擬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將本集團的儲能解決方案與Rocmore的北歐項目相結合，旨在共同服務北歐及更廣泛的歐洲市場。

框架合作協議

框架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涉及訂約雙方就本集團產品的採購及供應進行聯絡與協調。

訂約雙方應相互告知相關商機。若Rocmore識別出其預期需要供應本集團產品的項目，Rocmore將及時向本集團提供其項目概覽及採購計劃。於收到Rocmore的採購訂單後，本集團將盡合理努力，在訂約雙方相互約定的時限內安排生產及交付。具體規格、數量、單價、交付條款及質量標準，均須以訂約雙方另行簽訂的個別書面採購合約為準。

框架合作協議的初步有效期為3年，經訂約雙方相互同意後可予延長。

關於ROCMORE的資料

Rocmore是一家於瑞典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開發及建設儲能系統，以提供電網頻率支援服務，在可再生能源的房地產開發、項目管理及電氣設備方面具備能力及經驗。

訂立框架合作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框架合作協議將有助於推廣本公司產品，並擴大其在歐洲市場(尤其是北歐市場)的業務版圖。預期該戰略合作將結合本公司在儲能產品及系統製造與供應方面的專長，以及Rocmore在提供及實施儲能系統解決方案方面的專業知識，從而提升整體競爭力，實現互利共贏。

一般事項

框架合作協議為一份框架性及不具約束力的協議，概述訂約雙方的合作意向及基本原則。該協議並不構成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承擔的獨家供應或採購義務。各訂約方均有權根據自身業務需求，獨立選擇其他供應商或客戶，並可與第三方進行類似合作。框架合作協議並無設定最低採購量或供應量，亦未授予任何訂約方相對於另一方其他貿易夥伴的優惠待遇。任何具體交易均須按當時市況以公平原則磋商，並受訂約雙方將另行訂立的確定性業務合約所規限。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與Rocmore的戰略合作或向其供應貨品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倘訂約雙方訂立正式協議或合作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
馮立正先生

香港，2026年7月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馮立正先生、張晰先生、劉子葉先生、白洋博士、朱帥帥先生及王振淋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凱明先生、蔣煒博士及蔣幸男女士。